证券代码: 000923 证券简称: 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: 2021-62

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在石家 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811 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结合的方式召开,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, 实到董事 9 人, 其中董事姚永波、魏广民、张志亭、商有光、王占明、徐永前以视频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刘键先生主持, 监事和高管等相关人员列席会议,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;

董事会选举刘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;

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:

战略发展委员会

主任: 徐永前

成员: 商有光、刘键

审计委员会

主任: 商有光

成员: 徐永前、赵丽树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: 商有光

成员: 王占明、赵丽树

提名委员会

主任: 王占明

成员: 徐永前、刘键

风险管理委员会

主任: 徐永前

成员: 王占明、鲍彦丽

表决结果为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;

根据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聘任赵丽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;

根据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聘任魏广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;

根据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聘任于超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期至本届董事 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;

根据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聘任赵青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为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:

联系地址: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

联系电话: 0311-66500923

传真号码: 0311-66508734;

邮政编码: 050023

电子邮箱: xgdsb@sina.com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

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1、赵丽树先生简历

赵丽树先生,中共党员,钢铁冶金专业学士,高级工程师、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唐钢炼焦制气厂长,唐钢财务经营部部长,河钢唐钢公司总会计师、董事,河钢唐钢党委常委、唐山唐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。现任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,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赵丽树先生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;未持有公司股份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 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;无失信行 为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。

2、魏广民先生简历

魏广民先生,中共党员,高级工商管理硕士,正高级工程师。历任邯钢酸洗镀锌厂副厂长、厂长,邯钢中板长厂长,河钢邯钢系统创新部副部长、部长,河钢邯钢西区运营管理部部长,河钢邯钢党委组织部部长、人力资源部部长,河钢邯钢副总经理、党委常委,河钢集团德高中国首席运营官(COO)兼行政总监。现任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南非 PALABORA MINING COMPANY PROPRIETARY LIMITED 董事、总经理,Palabora Copper Proprietary Limited董事。

魏广民先生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持有公司股份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;无失信 行为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。

3、于超先生简历

于超同志,中共党员,硕士研究生学历,历任河钢集团资产财务部会计管理 高级经理,河钢资源经营财务部副部长、会计机构负责人。现任河钢资源股份有

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于超先生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持有公司股份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;无失信行为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。

4、赵青松先生简历

赵青松同志,中共党员,工学学士。历任河钢邯钢集团办公室秘书、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科长、证券事务代表,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处处长、资本运营处处长、证券事务代表,河钢集团资本运营部主任经济师、证券事务专员,河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。现任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赵青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持有公司股份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;无失信 行为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。